

关于资质吸收合并委托代理服务的询价公告

致各潜在服务商：

为满足我司战略发展需要，拟吸收合并具备“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等三项资质的企业，现诚邀具备相应实力和经验的专业服务商参与报价。

一、项目基本信息

1. 项目名称：资质吸收合并委托代理服务

2. 项目编号：FJFRZM-FW-2025-11-01

3. 询价单位：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4. 服务内容：本次询价拟委托专业服务机构，协助我司吸收合并目标企业，目标企业需同时或分别具备三项资质：

①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②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③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目标企业无违法违规记录；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记录；财务状况健康，无负债；无未结案的法律诉讼。

本次询价旨在甄选经验丰富、专业可靠的服务机构，委托其提供从目标寻源、尽职调查到交易交割的全流程或指定环节的专项服务。

二、服务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具备丰富的相关服务成功案例。

3. 项目团队核心成员应具备解决吸收合并过程中财务、法律疑问和风险规避的经验和能力。

4. 熟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关于企业资质吸收合并等的相关政策法规。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三、询价文件获取

请于2025年12月5日17:00前，至福州市鼓楼区东水路闽发大厦21层（行政部）领取，或联系卓小丹（13600829292）获取电子版文件。

四、报价要求

全程委托服务总包价：即从目标搜寻到成功交割的全流程一次性总费

用。此报价应包含服务商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及合理利润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询价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请提交密封盖章的报价单，并附上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报价截止时间

请于2025年12月12日15:00前，将报价文件送达至福州市鼓楼区东水路闽发大厦21层（行政部），逾期不予受理。

六、询价方式和原则

1. 询价方式：邀请询价。
2. 询价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七、成交确定原则和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服务商，经综合评审，得分最高的服务商即为最终成交方。成交结果不另行发布通知或公告。

八、其他说明

1. 本次询价不收取任何费用；报名服务可于报名截止前咨询项目详情。
2. 报名单位提交资料不予退还。
3. 询价单位保留调整或终止询价的权利。

特此邀请。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日

